



百花争艳(国画) 张一敏

微文

品茶与养壶

赵克红

朋友送我一把宜兴紫砂壶,这壶大小适中,质地细腻,壶身的图案构思巧妙,几片鲜嫩的竹叶栩栩如生,并附有高人钤记,不论用于赏玩,或者用于冲泡,都是怡养性情的雅事。我如获至宝,爱怜有加。

拿到这把壶后,我先用牙刷将新壶内壁的细砂刷干净,然后,放在没有异味的冷水锅里浸煮,除去土腥味和生涩气。因这把壶扁而胖,我使用它来冲泡绿茶。因为绿茶比较娇嫩,身扁而口大的壶有利于热量散发。因长时间的泡茶,壶面幽然发光,使壶看上去有一种温润之感,给人一种古朴而清雅的感觉。朋友们见状,纷纷赞此壶养得不错。而我却认为非人养壶,而是壶养人,人们养壶来陶冶性情,陶冶身心。

真正的养壶不是擦,也不是洗,而是用茶水泡,用茶水的色香味长时间地沁润,久而久之,茶质和壶质便会合而为一,仿佛茶之魂、壶之精,融为一体,你中有我,我中有你,再也分不出你我了。

平素喜茶,而我的饮茶经验是,一把茶壶专门冲泡一种茶,这样壶用久了,就有了属于自己的味道,或者说形成了自己的性格,但无论怎样养壶与泡茶,养壶都是很简单,绝对不能有丝毫的功利在内。养壶的最终目的,是借养壶来养自己,即修身养性,洗却身上的浮躁气,世俗气,烟火气。

在人生的驿路上,我们奔波得太累了,陷入红尘也太深了,借一壶茶,洗濯满身的征尘,让一颗世俗的心重新变得柔软起来,变得清闲起来。清明前后,新茶采摘,我品尝绿茶,感受一番田园山坳的气息和大自然慷慨的给予;盛夏来临,蝉鸣不已,溽湿燥燥,我就喝乌龙,将通体汗水逼出,虚火压下;金秋时节,秋高气爽,落叶萧萧,我重新品味绿茶追忆一下春的清新,润肺清肝,名目降火;寒冬腊月,北风呼号,我一边读书,一边品茗红茶,一壶在手,暖手暖心,随时添水,反刍读书偶得,感悟生命真谛。

品茶是一种由外而内,再由内而外的修身养性,通过一口一口从容品茶,打开人生的另一扇窗,让眼前出现美丽远景。饮茶是高雅的精神享受,是陶冶情操,表达志向的手段。茶是灵魂之饮。茶可以喝出天光云影,让人心旷神怡,也可以洗去浮华躁烈,心灵明影,台湾文人殷颖说:“在一杯浓浓的苦茗中,好像蕴藏着五千年的历史文脉。喝茶不能性急,不能作牛饮,像没法一下子了解中国几千年的文化一样,需要慢慢地品尝体验。”

茶壶冲泡后,可以用一块柔软的湿布轻轻揩抹壶身,或用沸滚得茶汤浇在壶盖上,时间一长,包裹自然会出来,喝茶完毕后,应该把茶壶里的茶倒出来,不需留过夜,隔夜茶叶容易发酵变硬,异味渗进壶壁中就永远也无法清洗干净了。

养壶还要特别注意的是,茶壶不易接触油污,茶为清淡,油为肥腻,二者水火不容,相互抵触,如果壶内沾染了油污,茶味几无可品之味,费尽心力所养的壶也会前功尽弃。

养壶不刻意为之,不能为养壶而养壶,而应该为喝茶而养壶,这样,不经意间,一杯清茶,一把茶壶,将会把一个看似平常的日子,泡制得有滋有味起来。

随笔

母亲与韭菜

林永梅

一个母亲留给孩子的记忆可能太多太多,我的母亲留给我的记忆是绿油油的韭菜。现在看来,韭菜可能是最不值钱的蔬菜。甚至吃它的人也不是太多了,可是当年,韭菜可是妈妈的掌上明珠。妈妈种植的韭菜在全村是数一数二的,主要是第一茬韭菜比别人的韭菜下来得早,而这第一茬韭菜妈妈不是用来自己消费的,也不是拿到市场上卖个好价钱,而是把这些鲜嫩的韭菜一把把捆好,在里面夹上一个个小纸条子,这个是孙万良,那个是王金生……妈妈把这些韭菜用筐装好,便开始一家家去送。小小的我不明白这么好的韭菜自己不吃,为什么要送给人家,连爸爸也不反对。后来我渐渐长大,才知道,妈妈是在感谢那些在困难时刻帮助过自己的人,比如在奶奶有急病时是郑大爷第一个帮助妈妈把奶奶送进医院,在哥哥上学交不起学费时是杨伯伯掏出自己的钱,为妈妈解决眼前的“经济危机”。那时候农村很穷,能够用于感恩的就是这第一茬新鲜的韭菜了。虽然现在看来,一把韭菜的感恩几乎近于笑话,可是那时候,人们对妈妈的这个举动几乎有口皆碑。当第二茬韭菜下来的时候,妈妈才把它洗净、剁馅,包上鸡蛋韭菜馅饺子,让我们开心地大吃一顿,就是这一顿饺子,妈妈也要给左邻的孩子送去一碗,给右舍的奶奶送去一碗,有的时候不够吃了,妈妈说:我就是爱喝这韭菜馅的饺子汤。一片小小的菜园,装着妈妈一颗博大的、感恩的心。

妈妈年复一年,在小小的菜园里耕耘,韭菜花上沾着她的青春岁月。有一年,妈妈又早早地种上了韭菜,天气有点旱,她在晚上去浇水,韭菜出芽了,她又不耐施肥。邻家的女孩儿要出嫁,妈妈决定把第一茬韭菜奉献给不了森林,就傲然独立!

父亲如树

(外二章) 邵超

父亲是一棵遮风挡雨的大树——看到这样一句话,我不能自持,泪流满面。是啊,父亲如树。热了,你舒展枝叶,让儿女们乘凉;是啊,父亲如树。累了,你挺直脊梁,让儿女们依靠;是啊,父亲如树。言传,你要儿女们脚踏实地,又拥有栋梁梦想;是啊,父亲如树。身教,你要儿女们尽情享受阳光,又不惧风雨沐雨;是啊,父亲如树。用根,用枝干,用叶,用花果,你向儿女们诠释、践行着一个道理:做

不了森林,就傲然独立!

那棵大树呢? 那棵遮风挡雨的大树呢? 那一年,我的,我们的大树轰然倒了。不,那棵大树依然伫立在儿女们心里! 如今我和姐妹们都成了那棵大树上发出的嫩绿……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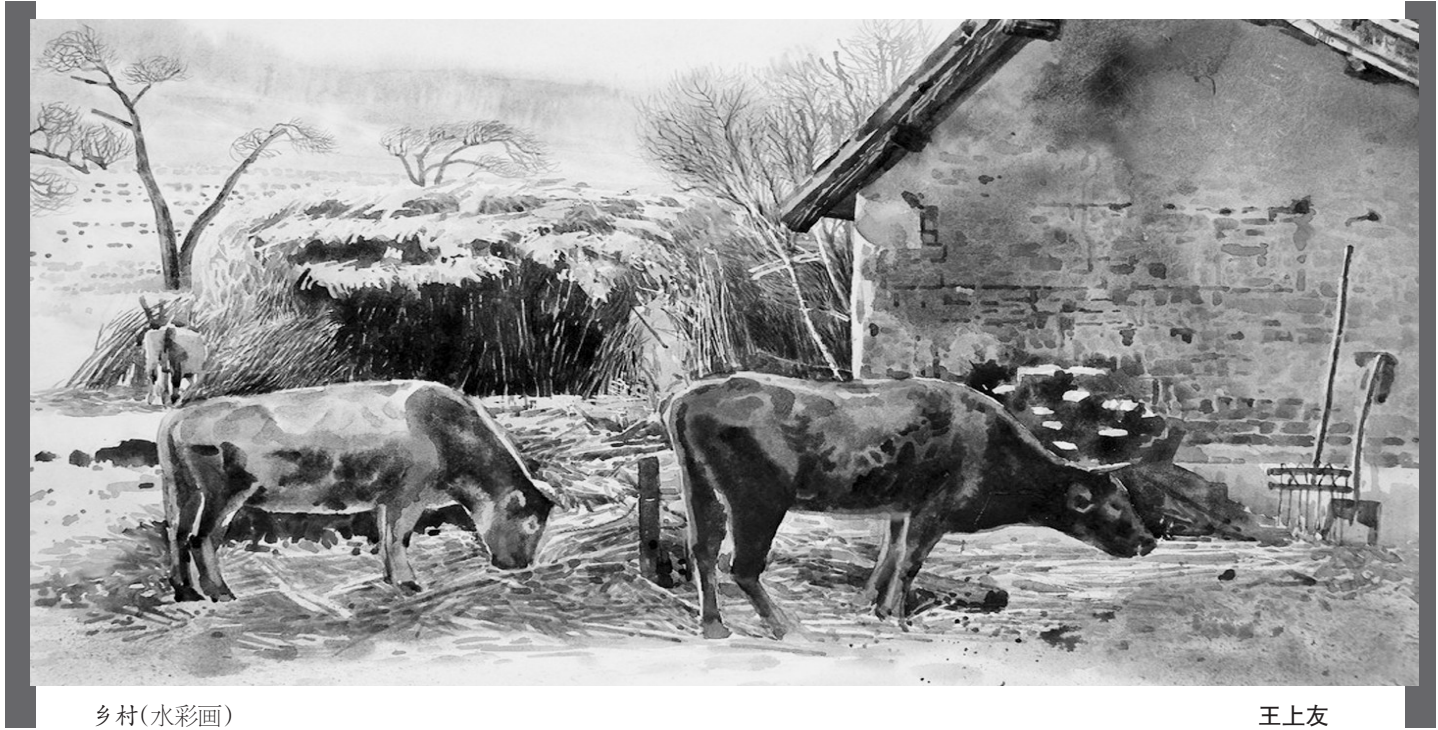
把脚步放慢

从山脚到山顶,一定会有一条捷径——我,这样思忖着开始追寻,迈着流星大步,抹去淋漓大汗……山径旁潺潺溪水,打湿了我的裤脚;嶙峋的怪石,绊住了颤抖的双腿;山色氤氲揉进双眸,一阵眩晕在头上弥漫……缭绕的山岚拂面轻吹,熏得我神魂又迷又乱。零乱的步伐飘飘然,又被蔓延的青藤纠缠,我怎么也迈不开双腿…… 追寻的路忽然变得很慢、很短。山下山上的距离原来很近,中间仅仅隔着一纸单薄的水墨画面。

就在这不经意里,就在这流连忘返间,我终于发现攀登高峰有一条近道,那就是啊——把脚步放慢,把脚步放慢!

蜘蛛没有翅膀

屋檐下的一张网。一张蜘蛛的网,粘住了许多双翅膀……蚊子的翅膀,苍蝇的翅膀,飞蛾的翅膀……此时的翅膀,大都沾染着沉重的罪恶;让生命窒息,让飞翔凝固。 一些翅膀扑棱着,终于挣脱了网,纷纷逃脱……死里逃生,往往比一帆风顺更加神采飞扬。这时的翅膀,又都披上荣耀的霓裳,上下翻飞,翩翩起舞。 只有一些郁闷的想法,怎么扑棱也无济于事。失去了罪过的色彩,当然也不会繁衍出荣耀的羽翼。我只好和蜘蛛一起,继续织着自己的网,继续被网粘着…… 蜘蛛没有翅膀。当然,我也没有。



乡村(水彩画)

王上友

郑州地理

荥阳的王祥墓

连德林

时下,漫步在社区街巷,能看到不少宣扬传统文化的宣传画廊,最醒目的当数“二十四孝”图。民间又有“二十四孝,王祥为首”的说法。

关于王祥卧冰求鲤的故事,最早出自东晋文学家干宝(河南新蔡人)所编撰的神怪灵异故事《搜神记》一书。说的是王祥七岁丧母,父又再婚,娶妻朱氏,又生一子名叫王览。王祥十六岁时丧父,和继母小弟弟生活在一起。朱氏心术不正,两个儿子百样对待,把王祥视为眼中钉,恨之人骨,百般刁难。一年数九寒冬,朱氏抱病要喝鲜鱼汤,要王祥下河捉鲤鱼。王祥是个孝子,没有推辞,

来到冰河中间,因冰层太厚,敲砸不开,便脱下棉衣,卧在冰上,欲以身体的热量融化坚冰。他的孝心感动了河神,河面厚冰突然裂开,跃出两条鲤鱼。抱鱼回到家中,王祥亲自下厨,熬成鱼汤端给母亲。朱氏仍要刁难王祥,王览把兄卧冰求鲤之事详告母知,朱氏心软了,从此以后对王祥和亲生儿子一样对待。由于王祥奋发读书,刻苦求学,加之奉亲至孝,事迹感人。此事传至朝廷,晋武帝旨封王祥为陈奸安民太尉。王祥去世后,武帝赐赠优厚,称它为世间第一孝子。 王祥去世后的安葬处,除他的家乡山东外,全国各地也有许多王祥墓,在河南境内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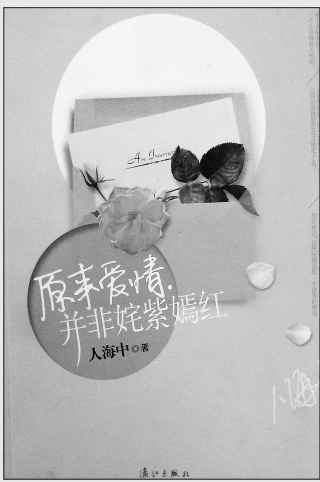
新书架

《山南水北》

刘锋颖

这是韩少功和妻子带着一条狗归隐乡村七年间记录山野自然、民间底层的散文集。《山南水北》,作为韩少功退隐生活的实录,充满声音、色彩、味道和世相的生动描述,并洋溢着土地和汗水的新鲜气息。这种经由五官、四肢、头脑和心灵共同完成的写作,不仅是个人生活史的见证,更是身体朝向大地的一次扎根。在这个精神日益挂空的时代,韩少功的努力,为人生、思想的落实探索了新的路径。它鲜活、生动、新奇、朴实,是用从容、冷静、纯熟的语言撰写出来的乡居笔记;是韩少功亲密接触土地后记述所见所闻、所体验、所思索的心灵报告;是他描述头顶烈日、手生老茧、背流大汗生产土豆、玉米、瓜果、蔬菜供养自己的,类似梭罗《瓦尔登湖》的中国版。

连载



都擦不干净,一张纸巾出现在面前,肖的声音低低响起:“擦擦眼泪,留白,你这个样子别人会以我为绑架,你这样会弄伤她。” 肖的手从后伸过来,把我的手和他的分开:“楚承,这个女人为你痛苦得快死了,你看不出来吗?放开她,你这样会弄伤她。” 下一刻,我被塞进肖的车里,他也转身坐上来,发动车子,一踩油门,庞大的车身迅速如电,眨眼便驶出了花园。我仓皇转头,看到楚承独自留在原地,整个人都陷在黑暗的阴影中。 我的眼前变得一片模糊,他的身影越来越小,什么都看不清楚,我绝望地伸手去擦玻璃窗,却怎么也擦

“你别这样用力,她都让你给勒死了。”还未等我开口肖已经走过来,他的脸上也有淤青的痕迹,虽然有点狼狈,但是跟楚承一比实在好太多。我皱眉,仰头仔细看楚承的脸:“你们几岁了?居然做这么幼稚的事情?还打架!”

“我们只是练习拳脚,呵呵。”肖轻描淡写,又对楚承道:“妹夫小时候应该也有练过防身术吧,不是很久没有练习?这么生疏。” 楚承没有说话,我也没空理睬,我借着花坛边的灯光小心地伸手去碰他的脸颊,他微微一缩,吸气。居然打得那么重!我顿时心痛难忍,转头横了肖一眼:“袁先生,你这么晚了跑到我家楼下,就是为了来表演你可以为傲的防身术的吗?”

“是不是因为灯光昏暗?我好像看到肖的脸色一瞬间变得很难看,一定是错觉,因为下一秒他可恶的回答就让我想堵住他的嘴巴。” “当然不是,留白,经过下午愉快的相处,我对你念念不忘,现在过来是想载你游车河,看夜景,顺便吃个夜宵,聊聊这美丽的一天。”

“留白早就和我在一起了,你有什么资格在这里说这种话?” 感觉到楚承肌肉僵硬,我立刻用力抓住他的手:“你冷静点好不好?” 这两个男人简直跟小孩没两样,我挫败地叹气,上帝让我现在消失吧。 “真是可笑,资格这两个词居然从你的嘴里冒出来。我想我们两个当中,真正没有资格和留白在一起的是你吧?” 疲倦让我站不住脚,我垂下眼,突然感觉荒谬:“你们两个继续聊吧,我要上楼了。” “留白!”楚承抓住我,声音低哑,我回头望他,竟然看到他红了眼睛。 “我已经跟你父亲通过电话,明天早上他要求你和琳一起去,至于我,就负责在这里好好照顾留白。”肖的声音再次响起,我心剧痛,挣脱楚承的手,走上前去打断他:“不要再说了!” “不要再说了!” 肖吃惊地看着我,表情复杂。 “我不需要任何人的照顾,你听得到没有?我会照顾我自己,你们两个我谁都不需要!”

中,终于在车窗上看到了自己现在的样子。那个满脸是泪,苍白得像死人一样的,是我吗? 长假快到了,所有的事情堆积在一起,我在接下来的一周里每天都过得忙忙碌碌的。 楚承毫无音讯,我每晚噩梦,有时梦见他一个人孤零零站在黑暗中,有时梦见他与琳携手从我面前走过。梦醒多半是凌晨,张着眼睛等待天亮已经成了我每天的必修课。白天的时候还好,我尚且能够对着每个人维持平常的状态,但持续的噩梦与失眠让我开始害怕夜晚的来临,只恨自己没用。

肖倒是有电话过来,但是那天晚上他见证了血淋淋的伤心场面,害怕自己会重温一遍那份痛苦,我实在不想再看到他,所以每次我都在电话里毫无商量余地地拒绝他的邀请。 一直熬到周日下午,连日的无质量睡眠和忙碌工作已经让我筋疲力尽,我无力地趴在办公桌上,脑子里一阵阵的晕眩。 “留白,你怎么脸色这么难看?是不是病了?”同事抓着装饰教室的

彩灯走进来:“明天反正是庆祝会,也没课了,不如你提早回去休息吧。” 我很有抱歉地离开了学校。 秋日午后阳光热烈,我走到车边,车顶反射阳光,一片刺目,打开门便有烘烘热气涌了出来,我一闭眼睛,更觉浑身发软,手脚没一点力气。 “留白!”一只手掌落在我的肩膀上,熟悉的聲音带着急切,再一次重复我的名字:“留白!” 我猛地回头,脑子里其实是清醒的,可张开嘴却根本说不出话来。 我怕眼前的这个人只是幻觉,就像这些天我在梦里所见到的那样,醒来便消失不见了。

楚承的脸色变了,又叫了我一声:“留白!”又双手用力将我拉了过去。 我终于找到了自己的声音,干涩地低叫了一声:“楚承?” “留白,你没事吧?”他脸色仍旧不太好看,两手上下摸索我。 我回过神来,挣脱他的手:“不要这样,这是在校门口。” 他委屈了:“留白,你不想见到我吗?”

我低声叹气,楚承,你为什么又出现在我面前?这个时候你不应该和琳在一起好好培养感情吗?你们两个在潮州过得开心吗?既然已经走开了,为什么还要让我再看到你?你不知道这个样子,我们就真的会纠缠不清,死无葬身之地吗?一连串的问题全部涌到嘴边,可是真的要张口问他,我却哑然无声。 “留白,你为什么会变成这样?”楚承拉我上车,伸手过来摸我的脸,担忧地:“你瘦了,看上去很苍白。” 我突然爆发了:“你到底在干什么?!”

他愣愣地瞪着我,好像看到外星人,还反问:“为什么火发?” 轰!我心火火起,突然感觉要爆炸。这个男人,从一开始认识他就发觉他的思维异于常人,说得好听是贵气脱俗,其实根本就是无法沟通。之前那么痛苦的一顿拉扯,还以为他已经认清现实,现在我才发现,他还是活在自己的世界里,如果不是还爱着他,对着他的脸就心软,我真该直接对他,说,快回火星去吧。 13